

2025 年度
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松溪县人民检察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松溪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公共安全、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刑事案件提起、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松溪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5 年，松溪县人民检察院部门主要任务是：聚焦中心为大局服务，在护航改革发展中彰显检察担当，牢记使命为人民司法，在保障民生福祉中贡献检察力量，强化监督为法治担当，在促进公平正义中展现检察作为，固本强基为队伍赋能，在锻造过硬铁军中深化检察改革，能动履职为检务公开，在接受人民监督中提升检察形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2025 年，县检察院在县委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在县政府、县政协及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细悟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锚定最高检构

建“大管理”格局、一体抓实“三个管理”要求，持续深化拓展“三争”行动、细化实化“五增”重点，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松溪绿色高质量发展。2025年以扎实的文明创建和良好的队伍风貌，获评第七届全国文明单位，1名干警在首届全国检察机关检察技术技能竞赛中荣获“卫星遥感取证个人赛能手”称号，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坚定守护安全稳定大局。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依法批捕抢劫、贩卖毒品、诈骗等犯罪8件15人，起诉18件29人；严惩危害公共安全和侵犯人身财产安全犯罪，起诉故意伤害、聚众斗殴、食品安全等犯罪50件57人；深化反腐败斗争，加强与县纪委监委常态化衔接工作机制，高质效办理职务犯罪案件5件11人。持续落实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开展“化解矛盾风险 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参与矛盾纠纷化解14起，真正做到“解矛盾、纾民困、稳民心”。

（二）全力护航最优营商环境。依法平等长久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起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6件6人；持续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健全“检察+工商联”沟通联系机制，与企业常态化交流联络，收集意见建议5条，帮助企业解决问题3个；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受理移送立案监督线索1条；扎实开展涉企刑事诉讼“挂案”清理工作，利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摸排线索318条，着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三）用心绘就生态发展底色。严厉打击生态环境领域违法犯罪，受理8件15人，其中，起诉3件5人，不起诉7人。创新“公益诉讼+生态检察”模式，围绕高标准农田建设、河道“四乱”整治、非法占用农用地等重点领域开展监督，立案16件。构建“两省四县”生态修复模式，联合

松溪、庆元两县人大、法院、检察院、环保等多部门开展“万尾鱼苗入三江”大型增殖放流活动，共投放鱼苗2万余尾，助力生态环境优化提升。

（四）坚守群众合法权益底线。主动排查交通事故、故意伤害、强奸等案件司法救助线索，推动联合救助2件4人，发放救助金11万元，以实效获群众赠送“检察情牵群众，司法救助暖心”锦旗。针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中存在未办理残疾证、流动人口管理等问题，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6份均被采纳。紧盯群众用药安全，聚焦零售药店存在执业药师未在岗销售处方药、处方药管理不规范等安全隐患，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职能部门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检查药店11家，依法责令整改9家，行政处罚7家，推动建立处方药销售长效监管机制，筑牢群众用药安全防线。

（五）主动回应群众法治诉求。将县级综治中心作为12309检察服务中心的延伸窗口，派员常驻开展法律咨询、矛盾调解、风险研判等工作，受理群众来信36件，来电来访83人次，按期办结答复率达100%。常态化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和包案办理信访工作，在办理叶某某刑事申诉案中，综合运用领导包案、调查核实、公开听证、救助帮扶等多元化解机制，促成信访人息诉息访，总结的“检察+综治”助推矛盾纠纷化解经验做法被省检察院推广，在《法治日报》上刊载。

（六）全力呵护未成年人成长。坚持“零容忍”态度，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批捕12人，起诉14人。秉持“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理念，对未成年人严重犯罪依法起诉6人，对情节轻微，认罪悔罪的，不捕3件3人，附条件不起诉2件5人，不起诉13件14人。深入落实强制报告制度，联合卫健、教育等部门建立线索举报机制，针对辖区医院接诊幼女怀孕未依规报告致未成年人权益受损问题，向医院主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卫健部门依法移送线索16条。深化法治教育，以法治副

校长为纽带，联合团县委、县妇联等部门开展“法治进校园”巡讲活动 15 场次，覆盖师生 3500 余名。依法开展密切接触未成年人入职查询工作，对教育行业人员开展入职查询 572 人次，进一步织牢未成年人保护“安全网”。

（七）刑事检察提质效。办理各类案件 184 件 283 人，批捕 65 人，不批捕 32 人，对实施暴力行为的精神病人提出强制医疗申请 1 人。起诉 113 件 157 人，不起诉 26 件 35 人，依法提出抗诉 1 件，获法院改判；加强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实质化规范运行工作，监督立案 1 件 1 人、撤案 2 件 3 人，纠正漏捕、漏诉 13 人。加强侦查活动监督和审判活动监督，共提出纠正违法意见 11 件，采纳率 100%。强化刑罚执行监督，办理刑事执行检察案件 17 件，推行“派驻+巡回+科技”社区矫正检察监督模式，收监执行审查 2 件，提出书面纠正意见 4 件；针对财产刑执行中存在的公积金等财产查控盲区，以检察建议推动完善财产调查机制、规范执行程序，督促罚金执行到账 4 万余元。

（八）文明创建固本强基。对标“全国文明单位”目标深耕细作，将政治建设、业务提升与文明实践深度融合，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巩固忠诚底色，做优“检心护古·守望乡愁”“松检·护蕾”“湛卢青检先锋连”等品牌，以文明管理涵养队伍风貌，12 名干警获评县级以上表彰，2 名干警分别获评“全省检察机关宣传文化工作先进个人”“全省检察机关信息工作先进个人”，1 名干警获评市级“业务标兵”荣誉称号，1 名干警入选全省和全市检察机关案件质量评查人才库。深化“严管厚爱”机制，常态化开展廉政教育与志愿服务，以“政治忠诚、履职精进、作风文明”的创建成效获评第七届全国文明单位，成为南平市检察系统和松溪县党政机关首家获此殊荣单位，实现文明建设与检察工作的双向提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11.73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3.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6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8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90.93	本年支出合计	1,160.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35.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6.31
总计	1,426.54	总计	1,426.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8.93	825.88				3.05
20404			检察	828.93	825.88				3.05
2040401			行政运行	608.39	605.35				3.0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17	108.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4	95.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84	95.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67	34.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1	45.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6	15.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6	26.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6	26.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6	26.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0	39.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0	39.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0	39.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1.73	674.36	337.38		
20404			检察	1,011.73	674.36	337.38		
2040401			行政运行	674.36	674.3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3		103.63		
2040409			“两房”建设	130.55		130.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04	8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04	83.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53	37.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1	4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6	25.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6	25.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6	25.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0	39.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0	39.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0	39.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8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964.76	964.7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04	83.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66	25.6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80	39.8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87.88	本年支出合计	1,113.25	1,113.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53.0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7.68	227.6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3.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340.92	总计	1,340.92	1,340.9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13.25	775.87	337.3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4.76	627.38	337.38
20404	检察	964.76	627.38	337.38
2040401	行政运行	627.38	627.3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3		103.63
2040409	“两房”建设	130.55		130.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04	8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04	83.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53	37.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1	4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6	25.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6	25.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6	25.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0	39.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80	39.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0	39.8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7.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95	310	资本性支出	1.75
30101	基本工资	206.77	30201	办公费	0.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69.41	30202	印刷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5
30103	奖金	98.79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3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9.42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03	30207	邮电费	2.4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1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37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95	30213	维修（护）费	1.59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90	30215	会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07	30216	培训费	0.2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0.95	30226	劳务费	24.1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0.41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3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684.17	公用经费合计					91.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1.80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0.6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0.68
3. 公务接待费	6	1.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1426.54 万元，支出总计 1426.5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79.80 万元，下降 11.19%。主要是 2024 年有下达办公楼装饰改造工程款 196 万，死亡抚恤金 19.39 万元，2025 年度没有该项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 990.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4.92 万元，下降 25.8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7.88 万元。
2. 其他收入 3.05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 1160.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5.11 万元，增长 20.2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22.8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84.17 万元，公用支出 138.68 万元。
2. 项目支出 337.38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40.92 万元，支出总计 1340.9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82.13 万元，下降 11.96%，主要是 2024 年有下达办公楼装饰改造工程款 196 万，死亡抚恤金 19.39 万元，2025 年度没有该项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3.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8.86 万元，增长 15.4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401 行政运行 627.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30 万元，增长 7.05%。主要原因是本年调动到其他单位 1 人，新录用公务员 3 人。

(二)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50 万元，下降 10.77%。主要原因是基本业务费人均标准有所压减。

(三) 2040409 “两房”建设 130.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9.56 万元，增长 13197.9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列支办公楼装饰改造工程款。

(四)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0 万元，增长 5.0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列支退休党组织班子成员工作补贴。

(五)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37 万元，下降 10.55%。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有调动，相应养老保险经费下降。

(六)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58 万元，下降 20.41%。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有调动，相应医保经费下降。

(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16 万元，下降 11.48%。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费基数降低，且有人人员调动，相应公积金经费下降。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5.8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84.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91.7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1.8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3.74%；较上年减少 1.36 万元，下降 10.35%。主要原因是来访的客人减少，公务接待费降低、今年培训减少，培训费降低。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0.6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6.29%;较上年减少 0.99 万元,下降 8.4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0.6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6.29%;较上年减少 0.99 万元,下降 8.46%。主要是厉行节约,加强管理,减少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1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5.89%;较上年减少 0.38 万元,下降 25.15%。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接待审批,根据实际工作安排接待,减少支出。累计接待 21 批次、103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部门业务费、部门整体支出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分别为 560.9 万元和 1578.28 万元。(详见附件)

2025 年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1.7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31 万元,下降 20.9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控制“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有所降低。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7.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7.4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0.4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7.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7.8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0.9	483.23	337.38	10	69.82%	6.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4.17	220.53	140.11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把“高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作为基本价值追求，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严格按照业务费开支范围进行资金使用管理，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公平正义。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69.82%	5	5	
			书记员人均聘用经费与全省社会平均工资比例	≤1.2 倍	1.2 倍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100%	10	10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案件审结率	≥80%	95%	10	10	
		时效指标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 3 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100%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依法履行法律监督着装的统一性	≥100%	100%	5	5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95%	10	10	
总分						100	96.82	
评价等级		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松溪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编码		824062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578.28	1540.54	1160.23	10	75.31%	7.53	
	财政资金		1578.28	1537.49	1113.25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高检院工作要求，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根据财政资金管理要求使用资金，有力保障检察院依法履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一般支出 情况	一般性支出 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73.74%	2	2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69.82%	10	10	
			书记员人均聘用经费与全省社会平均工资比例		≤1.2 倍	1.2	7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100%	7	7	
			单位在职人数控制率		≤35	30	7	7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	8	8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80%	10	10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 3 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100%	5	5	
			依法履行法律监督着装的统一性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95%	5	5	
总分						97.53		
评价等级		优						